

证券代码：300337

证券简称：银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5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在子公司银邦（安徽）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名，由监事会主席孙磊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年度报告摘要公告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总结了 2023 年的工作情况，制定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机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订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需求，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

工作，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地出具各项专业报告。

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关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公司根据审计范围及市场收费情况预计为 92.5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与相关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沈健生先生、沈于蓝先生、无锡新邦科技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10、《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不存在损害公

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协议银行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资产池业务，开展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审批程序合法，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意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审批程序合法，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意本次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该议案有助于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确保资金流畅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 15.5 亿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此次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及《公司章程》之规定。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有助于解决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为公司业务的拓展提供了资金保障。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银邦股份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银邦股份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3. 银邦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